证券代码：300516　　证券简称：久之洋　　公告编号：2026-055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兼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陈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胜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陈胜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具体如下：

1.陈胜在公司从事财务、会计、审计工作十余年，具备财务、会计、审计、法律合规、金融从业或其他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2.陈胜已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

3.截至目前，陈胜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陈胜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情形。陈胜虽兼任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但其作为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分管的合规管理相关工作不属于经营业务，且与董事会秘书工作权责划分明确、职责边界清晰，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符合董事会秘书任职相关要求。

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陈胜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7-59601200

传真号码：027-59601257

电子邮箱：investor@jirtech.cn

联系地址：武汉市江夏区庙山开发区明泽街 9 号

特此公告。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25 日